

組別代碼	0201		系所班組	統計學研究所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專題研究、工作經驗報告)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0101)	40%	初試結果於 11 月 10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0102)	60%	複試時間： 11 月 13 日。 複試地點：第三綜合大樓 8 樓(教室地點另行公告)。		
	說明	1.初試成績特優者，免複試逕行錄取(總成績比例為初試佔 100%)，其餘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2.推薦書其中一封應來自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或工作單位直屬主管。				
備註	初試結果由本所專函通知，並公告於本所網頁。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22894 或 (03)5715131 轉 33179		e-mail	stat@stat.nthu.edu.tw	
	傳真	(03)5728318		網址	http://stat.web.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02		系所班組	物理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6 名 在職生 1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13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含名次證明)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含名次證明)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含入學動機) 6. 學經歷表(格式自訂) 7.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0201)	50%	初試結果於 10 月 30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0202)	50%	複試時間： 11 月 6 日。 複試地點：綜合物理館。	
	說明	1. 初試成績特優者，得免複試逕行錄取(總成績比例為初試佔 100%)；其餘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2. 推薦書其中一封應由其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或工作單位直屬主管所寫。			
備註	1. <u>初試結果於 10 月 30 日(週五)前</u> ，由本系專函通知，並請見本系網頁公告。 2. 本系提供多管道博士生入學/研究獎助金，詳情請洽系辦公室。 3. 錄取生須於錄取後一個月內繳交指導教授同意書至物理系辦。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9037 或 (03)5742512		e-mail	lfang@phys.nthu.edu.tw
	傳真	(03)5723052		網址	http://phys.site.nthu.edu.tw/index.php

組別代碼	0203		系所班組	化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4 名 在職生 1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學經歷表(格式自訂) 7.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著作目錄、論文抽印本)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0301)	50%	審查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碩士論文、著作、推薦信等與科學研究能力相關之資料。 初試結果於 11 月 6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0302)	50%	複試時間：11 月 14 日。 複試地點：化學館。		
	說明	1. 初試成績特優者，免複試逕行錄取(總成績比例為初試佔 100%)，其餘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2. 推薦書至少一封來自原碩士論文指導教授(不合同等學力者)。				
備註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5131 轉 33605		e-mail	chem@my.nthu.edu.tw	
	傳真	(03)5711082		網址	http://www.chem.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04		生命科學院五所博士班聯招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系所班組	分子與細胞生物研究所	分子醫學研究所	生物資訊與結構生物研究所	生物科技研究所	系統神經科學研究所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在職生 1 名	一般生 1 名 在職生 1 名	一般生 1 名 在職生 1 名	一般生 1 名 在職生 1 名	1 名(含在職生)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成績條件		--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中文自傳(1 頁以內) 7.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0401)	40%		初試結果於 11 月 6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 (0402)	60%		複試時間：11 月 14 日。 複試地點：生命科學二館。			
		說明	1.初試及格者始得參加複試。 2.必提供一封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不合同等學力者)。 3.複試以口試方式進行，每人口試時間為 25 分鐘，須作 10 分鐘口頭報告(研究成果或研究計畫)。						
備註		1.初試結果於 11 月 6 日由本院專函通知。 2.生命科學院設五個研究所(分子與細胞生物研究所、分子醫學研究所、生物資訊與結構生物研究所、生物科技研究所、系統神經科學研究所)，報名時請以「生命科學院五所博士班聯招」為報考單位，錄取後由系所聯繫確認所別志願序，並依志願序及各所招生名額進行報到。如 110 年 7 月 31 日前未確認指導教授則由系所依各所名額分發。 3.為鼓勵跨領域研究進行，錄取本院任一研究所的學生可自由選擇本院全體專任師資為指導教授。 4.本院提供多項獎學金，凡就讀本院一般博士班新生，第一年至少可獲得每月 2 萬元獎助學金。 5.本院生技產業博士學位學程 110 學年度暫停招生，如對學程有興趣之考生歡迎報考生命科學院五所聯招，報到後申請進入「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 6.本院與動機系合辦「生科-動機雙博士培育計畫」，本計畫由學生入學後至二年級上學期結束前提出申請，經甄選後成為雙博士學生，於博士修業時間內獲兩位不同領域老師指導、完成雙論文，並獲頒雙博士學位。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42463		e-mail	cllin@life.nthu.edu.tw			
		傳真	(03)5715934		網址	http://college.life.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05	系所班組	動力機械工程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8 名 在職生 2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碩士論文、著作等 4.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中、英文自傳(各 1 頁以內) 7.學經歷表(系所網頁下載) 8.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研究或工作經驗報告書)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資料審查(0501)	100%	1. 推薦書至少一封來自原修讀學士或碩士之學系或研究所之教授。 2. 審查階段視必要性辦理訪談，並納入採計成績。 3. 如有需安排訪談，訪談日期暫定於 11 月 14 日，時程將於 11 月 10 日公告於本系網頁。		
備註	1. 本系所為一階段審查，無初複試。 2. 有多項獎學金及出國補助可供申請，例：校長獎學金，每名 24 萬/年；短期出國進修研究補助、出席國際會議補助……等。 3. 110 學年度入學的全職生，入學後三年(博一至博三)累計學業平均成績達 GPA3.4 以上者，將提供每人每月助學金新臺幣 1 萬元。 4. 教授研究方向請參考本系網頁，歡迎與本系教授討論研究方向。 5. 請考生依學校規定時間內上傳指定繳交資料，恕不接受個別檔案傳遞。 6. 生科動機雙博士培育計畫相關資訊，請詳見生命科學院招生分則訊息。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9034 或 (03)5715131 轉 33773	e-mail	pme@pme.nthu.edu.tw	
	傳真	(03)5722840	網址	http://www.pme.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06	系所班組	材料科學工程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4 名 在職生 1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成績條件	--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英文自傳 7. 學經歷表(格式自訂)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英文能力測驗)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資料審查(0601)	100%	1. 審查申請者所繳交之各項資料。 2. 碩士論文可為初稿。 3. 推薦書至少一封來自原修讀學士或碩士之學系或研究所之教授。		
備註	1. 本系所為一階段審查，無初複試。 2. 一般生在錄取報到時，必須同時繳交(或傳真)已簽署之「入學後不在職證明」至本系，格式由本系網頁下載。 3. 本系修業年限，請參照博士班研究生應行注意事項。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5131 轉 33873 或 (03)5718530	e-mail	yuling@mx.nthu.edu.tw	
	傳真	(03)5722366	網址	http://www.mse.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07	系所班組	前瞻功能材料產業博士學位學程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英文自傳 7. 學經歷表(格式自訂)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英文能力測驗)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資料審查(0701)	100%	1. 審查申請者所繳交之各項資料。 2. 碩士論文可為初稿。 3. 推薦書至少一封來自原修讀學士或碩士之學系或研究所之教授。		
備註	1. 本系所為一階段審查，無初複試。 2. 一般生在錄取報到時，必須同時繳交(或傳真)已簽署之「入學後不在職證明」至本系，格式由本系網頁下載。 3. 前瞻功能材料產業博士學程，旨在培養學生具備前瞻功能材料產業知識與應用技能、創新研發與成果應用推廣能力、團隊合作精神、領導能力與專業倫理。 4. 本學程提供每年每名學生獎助學金 32 萬元(包含教育部及業界合作廠商)。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9035	e-mail	mse@my.nthu.edu.tw	
	傳真	(03)5722366	網址	http://www.mse.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08		系所班組	化學工程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2 名 在職生 2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0801)	60%	初試結果於 11 月 11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 (0802)	40%	複試時間：11 月 13 日。 複試地點：化工館。		
	說明	初試成績特優者，免複試逕行錄取（錄取總成績比例為審查佔 100%）；其餘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備註	1. 有多項獎學金及出國補助可供申請，例：校長獎學金、短期出國進修研究補助、出席國際會議補助等。 2. 泉新工業（股）公司涂劃總經理博士班新生獎學金：每名 6 萬元，每年 4 名。 3. 產業學界聯合培養博士計畫，每名每月 3 萬元，年限 4 年，提供的企業有：科盛科技、泉新工業、明基材料、上緯企業、永光化學。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9036		e-mail	che@che.nthu.edu.tw	
	傳真	(03)5715408		網址	http://www.che.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09		系所班組	奈米工程與微系統研究所博士班 甲組(一般組)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13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系所網頁下載) 6. 學經歷表(系所網頁下載) 7.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英文能力證明、國際化資料……等)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估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資料審查(0901)		100%	1. 推薦書至少一封來自原修讀學士或碩士之學系或研究所之教授。 2. 審查階段視必要性辦理面談，並納入採計成績。 3. 如有需安排面談，面談日期暫定於 11 月 6 日，面談確切時間、地點及時程安排將於 3 日前公告於本所網頁並使用電子郵件專函通知。		
備註	1. 本所為一階段審查，無初複試。 2. 本所教育目標為：培養奈米工程與微系統之跨領域領導人才。 3. 本所具備特色： (1) 跨領域：研究內容涵蓋生物醫學微系統、光學微系統、射頻微系統、奈米結構與元件、磁性傳感器、生醫材料等，歡迎理、工、醫、電資、生科學院學生報考。 (2) 國際化：英語授課 85%以上，國際組織會員、國際學生。 (3) 多元化：師資背景具備理、工、醫等不同領域，產學經驗豐富。 (4) 產學合作：教師與產業界合作頻繁，研究計畫成果亮眼。 4. 本所提供獎學金及出國補助可供申請，例如：校長獎學金、本所博士班入學獎學金、校內論文競賽優異補助、出席國際頂尖會議補助……等，詳細資訊請上本所網站查詢。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162400		e-mail	mems@my.nthu.edu.tw	
	傳真	(03)5745454		網址	http://nems.web.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10		系所班組	奈米工程與微系統研究所博士班 乙組(生醫工程組)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13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系所網頁下載) 6. 學經歷表(系所網頁下載) 7.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英文能力證明、國際化資料……等)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資料審查(1001)		100%	1. 推薦書至少一封來自原修讀學士或碩士之學系或研究所之教授。 2. 審查階段視必要性辦理面談，並納入採計成績。 3. 如有需安排面談，面談日期暫定於 11 月 6 日，面談確切時間、地點及時程安排將於 3 日前公告於本所網頁並使用電子郵件專函通知。		
備註	1. 本所為一階段審查，無初複試。 2. 本所教育目標為：培養奈米工程與微系統之跨領域領導人才。 3. 本所具備特色： (1) 跨領域：研究內容涵蓋生物醫學微系統、光學微系統、射頻微系統、奈米結構與元件、磁性傳感器、生醫材料等，歡迎理、工、醫、電資、生科學院學生報考。 (2) 國際化：英語授課 85%以上，國際組織會員、國際學生。 (3) 多元化：師資背景具備理、工、醫等不同領域，產學經驗豐富。 (4) 產學合作：教師與產業界合作頻繁，研究計畫成果亮眼。 4. 奈米工程與微系統研究所與生物醫學工程研究所共同招生之生醫工程組 1 名，如報考此組別經錄取後，將由奈米工程與微系統研究所及生物醫學工程研究所教師共同指導。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162400		e-mail	mems@my.nthu.edu.tw	
	傳真	(03)5745454		網址	http://nems.web.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11	系所班組	工業工程與工程管理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 名 在職生 2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13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個人資料表(系所網頁下載) 7. 英文能力測驗證明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資料審查(1101)		50%		
	口試(1102)		50%	口試時間：11 月 5 日~11 月 7 日(擇一日，確定時間另於本系網頁公告)。 口試地點：工程一館 8 樓。	
	說明	本系所為一階段審查，無初複試，於 11 月 5 日至 11 月 7 日擇一日辦理口試。			
備註	1. 本系博士班分為四組：甲組(資訊與作業研究學程)、乙組(智慧製造與營運管理學程)、丙組(人因工程與設計學程)、丁組(工程管理學程)。 2. 報名時請於個人資料表選填組別(學程)，錄取後按各學程規定修課。 3. 教授研究方向請參考本系網頁，歡迎與本系教授討論研究方向。 4. 本系有多項獎學金及出國補助可供申請，例：校長獎學金、短期出國進修研究補助、出席國際會議補助.....等。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7654 或 03-5715131 轉 33930		e-mail	ieem@ie.nthu.edu.tw
	傳真	(03) 5722204		網址	http://www. ie. nthu. edu. tw

組別代碼	0212		系所班組	工學院博士班聯合招生(先進能源學程)		
招生名額	一般生 4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6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二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中文自傳(2 頁以內) 7. 學經歷表及研究領域志願表(學程網頁下載)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資料審查(1201)		100%	審查申請者所繳交之各項資料		
	說明	本學程為一階段審查，無初複試。				
備註	1. 選填志願審查結果由本學程於 11 月 6 日(週五)E-mail 通知。 2. 本學程為清華大學能源研究整合招生分組，非學籍分組，由工學院化學工程學系、動力機械工程學系、材料科學工程學系與電資院電機工程學系共四個系所合辦，每個系所擇優錄取一名學生，入學時應就通知函所指定之系所師資中選擇指導教授，並以該系所為該生之學籍。 3. 本學程畢業生由清華大學授予學生所屬學籍之文憑。 4. 「學經歷表」及「研究領域志願表」請由本學程網站下載填寫，併附於申請資料中。網址：http://gape.web.nthu.edu.tw 5. 各系所提供多項獎學金(如：教育部獎學金、校長獎學金)，充裕之出席國際會議與出國進修補助，以及優良論文獎學金等。 6. 請考生於學校規定時間內上傳審查資料，恕不接受個別檔案傳遞。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0521		e-mail	engineer@my.nthu.edu.tw	
	傳真	(03)5712670		網址	http://gape.site.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13		系所班組	工程與系統科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 名 在職生 1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二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系所網頁下載) 6. 學經歷表(格式自訂) 7.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估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1301)	50%	初試結果於 11 月 4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 (1302)	50%	複試時間：11 月 12 日。 複試地點：工科館。		
	說明	1. 初試成績特優者，免複試逕行錄取，逕行錄取考生錄取總成績佔分比例為初試 100%；其餘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2. 應屆碩士畢業生可以碩士論文綱要送審。 3. 推薦書最好有一封來自原修讀學士或碩士之學系或研究所之指導教授。 4. 口試以專業學科、英文能力及研究成果為主。				
	備註	1. 初試結果於 11 月 4 日前，由本系專函通知，本系網頁亦同時公告初試結果及詳細之口試時程安排。 2. 本系為一強調跨領域研究及科技整合之系所，研究發展領域橫跨先進能源科技、智慧奈微科技與系統等，歡迎工科、核工、奈微、電機、機械、光電、材料/化工/化學、物理、生科、醫工等理工生醫相關學系、所(組)同學報名，各研究領域請參考下列說明。 甲:奈米材料、能源材料、薄膜材料、太陽能電池、生醫材料、電子顯微鏡、電子材料、高熵合金研究等。 乙:生醫晶片、奈微米流體系統、微型燃料電池、沸騰熱傳與雙相流、能源系統、多尺度熱流分析及計算程式之發展與應用等。 丙:奈米科技、半導體科技、能源與光電科技、電漿物理與工程。涵蓋奈米結構設計與製程、奈米有機材料、智慧奈米分析、固態電光元件與物理、計算科學、軟物質科學、同步輻射與射束科學、輻射科學應用等。 丁:半導體元件製程、奈米電子元件、電子電路設計、人工智慧(AI)、訊號處理等。教授研究領域及其招生需求，考生請參閱本系網頁「系所簡介-師資」與「學生專區-研究所招生入學」之說明，並歡迎與本系教授面談。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42663		e-mail	office@ess.nthu.edu.tw	
	傳真	(03)5720724		網址	http://www.ess.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14		系所班組	核子工程與科學研究所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13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限理工生醫相關系所畢業（含應屆畢業生）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系所網頁下載) 6. 自傳 7. 學經歷表(系所網頁下載)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1401)	50%	初試結果於 11 月 3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1402)	50%	複試時間：11 月 7 日。 複試地點：綠色低碳能源教學研究大樓(李存敏館)。	
	說明	1. 初試成績特優者，免複試逕行錄取，逕行錄取考生錄取總成績佔分比例為初試 100%；其餘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2. 應屆碩士畢業生可以碩士論文初稿送審。 3. 推薦書至少一封來自原修讀學士或碩士之學系或研究所之指導教授。 4. 口試以專業學科、英文能力及研究成果為主，每人約 30 分鐘。			
備註	1. 初試結果由本所專函通知。 2. 甲組(工程組)研究領域包括：反應器物理與工程、反應器安全與熱流、核能材料、輻射應用、輻射屏蔽、核能儀控、電漿工程、加速器工程與應用、醫學物理，相關資料請參考本所網站。 3. 教授研究內容及方向，考生請參閱本所網頁「師資」。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5131 轉 34267 或 (03)5730787		e-mail	nes@my.nthu.edu.tw
	傳真	(03)5739522		網址	http://www.nes.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15		系所班組	原子科學院聯合招生 生醫影像與奈米診療學程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8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13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限大學理工、生醫、生科、醫學相關系所畢業（含應屆畢業生）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劃書(格式自訂, 請至原子科學院網頁內「生醫影像與奈米診療學程」查詢研究題目, 必須列出有興趣參與的題目, 無數量限制) 6. 自傳 7.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線上審查之系所, 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1501)	60%	初試結果於 11 月 4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1502)	40%	複試時間：11 月 7 日。 複試地點：綠色低碳能源教學研究大樓(李存敏館)。		
	說明	1. 初試成績特優者, 免複試逕行錄取, 逕行錄取考生錄取總成績佔分比例為初試 100%；其餘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2. 應屆碩士畢業生可以碩士論文初稿送審。 3. 推薦書至少一封來自原修讀學士或碩士之學系或研究所之指導教授。 4. 口試以專業學科、英文能力及研究成果為主。				
備註	1. 本學程為清華大學原科院招生(相關支援系所及師資, 請上網查詢)。入學前應就支援師資選擇指導教授, 學生錄取後, 依照指導教授所屬系所就讀, 開學註冊後, 學生分發至指導教授所屬系所, 並依照該系所規定, 修習博士學位。畢業時, 則授予該系所博士學位。 2. 本聯合招生係由四個研究所(工程與系統科學系、生醫工程與環境科學系、核子工程與科學研究所、分析與環境科學研究所)合辦。 3. 為國立清華大學與國家衛生研究院雙方學術合作結合國家衛生研究院在生物醫學、醫衛政策研究特色與國立清華大學原子科學院在理工生物醫學領域的創新研發能力, 探索及建構具有高度臨床應用價值之生醫影像與奈米診療科技。 4. 研究領域包括：超音波影像、超音波治療、微生醫感測器、生醫奈微米機電系統、生醫材料、診療傳輸系統設計、奈米醫學、癌症複合療法、醫學成像原理、生醫影像處理、生醫訊號處理、分析化學、基因體流行病、癌病標靶機轉、醫藥毒理、生醫檢測、精準醫療、電化學感測、光學偵測(螢光, 拉曼), 微流體系統, 電阻抗偵測, 快篩系統開發、物理化學、高分子科學、醫學物理、輻射劑量評估、放射診斷、電腦斷層、粒子治療、磁共振影像、奈米藥物、幹細胞工程、生醫高分子材料、功能複合材料、材料分析、藥物遞送、腫瘤治療、再生醫學、組織工程、幹細胞技術、癌症幹細胞、體外模擬腦部晶片、超快雷射技術、電漿物理、雷射材料製程、輻射度量、三維影像技術(斷層掃描)、電子顯微鏡、同步輻射、影像處理、超解析顯微鏡, 層光活體顯微鏡, 公分級組織透明化, 神經科學、金屬材料、鎂合金、腐蝕、電化學、材料微結構分析等領域。 5. 本學程與國家衛生研究院合作, 學生獎學金依相關規定辦理, 有機會與國外著名大學或醫療機構交換或實習。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5131 轉 62352 或轉 34201		e-mail	ipns@my.nthu.edu.tw	
	傳真	(03)5716526		網址	http://www.nucl.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16		電機資訊學院博士班聯招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資訊工程學系 (志願代碼 16A)	電機工程學系 甲組(電力組) (志願代碼 16B)	電機工程學系 乙組(系統組) (志願代碼 16C)	通訊工程研究 所 (志願代碼 16D)	電子工程研究 所 (志願代碼 16E)	資訊系統與應 用研究所 (志願代碼 16F)	光電工程研究 所 (志願代碼 16G)
錄取考生 可否申請 提前入學	可		一般生 28 名 在職生 2 名						
自訂報 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 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其中至少有一封來自原修讀學士或碩士之學系或研究所之教授 5. 中文或英文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擇一即可 6. 中文或英文自傳(3 頁以內)，擇一即可 * 選擇光電所為志願之考生，建議自傳及研究計畫書以中、英文撰寫；以利外籍老師審查 7. 考生學經歷表(請至志願系所網頁下載專用表格)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附註：「指定繳交資料」未上傳或上傳不全者，將不予審查，資料審查項目以缺考論								
甄試項目 及成績計 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1601)		50%		初試結果於 11 月 6 日前於系所網頁公告並專函通知。			
	複試	口試 (1602)		50%		複試時間：11 月 13 日。 複試地點：以初試通過專函中所載地點為準。			
	說明	1. 採二階段審查。初試成績特優者，免複試逕行錄取(總成績佔分比為初試 100%)；其餘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2. 複試以口試方式進行，以初試通過專函中所載要求為準。							
備註	1. 本聯合招生係由六個研究所(資訊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系甲組(電力組)及乙組(系統組)、通訊工程研究所、電子工程研究所、資訊系統與應用研究所、光電工程研究所)合辦，報名時請以「電機資訊學院博士班聯招」為報考單位，並依各系/所/組志願代碼填寫一個志願。 2. 「電機資訊學院博士班聯招」分發考生時係依其總成績及志願分發，達本聯招各系/所/組決議之最低錄取標準者，依成績高低排序在本聯招名額內列為正取生，其餘為備取生。若系/所/組未足額錄取，缺額可流用至其他系/所/組，並於招生委員會議上決定流用對象。 3. 一般生錄取名額：在全院一般生總錄取名額不變之原則下，資工系至多擇優錄取 6 名，電機系至多擇優錄取 10 名，通訊所至多擇優錄取 6 名，電子所至多擇優錄取 7 名，資應所至多擇優錄取 5 名，光電所至多擇優錄取 6 名。 4. 在職生錄取名額：在全院在職生總錄取名額不變之原則下，資工系至多擇優錄取 2 名，資應所至多擇優錄取 2 名。 5. 各系/所/組之研究現況，歡迎與教授討論或可由系/所/組網頁取得。 資工系 http://web.cs.nthu.edu.tw/p/404-1174-124575.php 電機系甲組(電力組) http://powergroup.web.ee.nthu.edu.tw 電機系乙組(系統組) http://systemsgroup.web.ee.nthu.edu.tw 通訊所 http://com.site.nthu.edu.tw/p/412-1173-13293.php?Lang=zh-tw 電子所 http://ene.site.nthu.edu.tw/p/412-1180-6991.php?Lang=zh-tw 資應所 https://nthuisa.wixsite.com/phdrecruit 光電所 http://ipt.site.nthu.edu.tw/								
系所聯絡 資訊	電話	【資工系】(03)5714787 或(03)5715131 轉 31220 【電機系】(03)5162196 【通訊所】(03)5751786 或(03)5715131 轉 34117 【電子所】(03)5752119 或(03)5715131 轉 34114 【資應所】(03)5738997 或(03)5742976 【光電所】(03)5742460				e-mail	【資工系】office@cs.nthu.edu.tw 【電機系】eeoffice@my.nthu.edu.tw 【通訊所】comoffice@ee.nthu.edu.tw 【電子所】eneoffice@ee.nthu.edu.tw 【資應所】isa@my.nthu.edu.tw 【光電所】iptoffice@ee.nthu.edu.tw		
	傳真	【資工系】(03)5731201 【電機系】(03)5715971 【通訊所】(03)5751787 【電子所】(03)5752120 【資應所】(03)5731201 【光電所】(03)5751113				網址	【資工系】 http://web.cs.nthu.edu.tw 【電機系】 http://web.ee.nthu.edu.tw/ 【通訊所】 http://www.com.nthu.edu.tw 【電子所】 http://ene.site.nthu.edu.tw/ 【資應所】 http://isa.site.nthu.edu.tw/ 【光電所】 http://ipt.site.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17		系所班組	語言學研究所博士班		
招生名額	1 名(含在職生)		放榜日期	11 月 13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3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中、英文自傳皆可 7. 學經歷表(格式自訂)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1701)	60%	初試結果於 10 月 30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 (1702)	40%	複試時間：11 月 6 日。 複試地點：語言所(人社院 B306)。		
	說明	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備註	1. 歡迎與本所教授面談。 2. 初試結果由本所專函通知，並於本所網頁上公告。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8615 或 (03)5715131 轉 31192		e-mail	ling@my.nthu.edu.tw	
	傳真	(03)5725994		網址	http://ling.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18		系所班組	歷史研究所博士班		
招生名額	2 名(含在職生)		放榜日期	11 月 13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請於 10 月 22 日(四)以前掛號或親送紙本 1 份至歷史所辦公室)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系所網頁下載) 6. 中文自傳(2 頁以內) 7. 學經歷表(格式自訂)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已發表之史學論文、英語能力測驗證明(如全民英檢、托福成績等))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1801)	40%	初試結果於 10 月 30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 (1802)	60%	複試時間：11 月 4 日。 複試地點：人社院 B413 研討室。		
	說明	推薦書至少一封須來自原就讀學士或碩士之系所之教授。				
備註	初試結果由本所專函通知，並於本所網頁上公告。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27128 或 (03)5715131 轉 34465		e-mail	his@my.nthu.edu.tw	
	傳真	(03)5743026		網址	http://www.hist.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19		系所班組	社會學研究所博士班 乙組(公共議題與社會學組)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簡章所附)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中文自傳 7. 學經歷表(格式自訂)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1901)	0%	初試結果於 11 月 6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1902)	70%	複試時間：11 月 16 日。		
		筆試(1903)	30%	筆試科目：英文 複試地點：人社院 C203 室。		
	說明	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備註	1. 初試結果由本所專函通知，並於本所網頁上公告。 2. 推薦書由推薦者逕寄社會所招生委員會。 3. 原有意報考本所博士班甲組(一般社會學組)可逕報考乙組(公共議題與社會學組)，修課亦請依乙組相關規定。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2090 或 (03)5715131 轉 62229		e-mail	iosoc@my.nthu.edu.tw	
	傳真	(03)5751917		網址	http://www.soc.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20		系所班組	台灣文學研究所博士班		
招生名額	2 名(含在職生)		放榜日期	11 月 13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5. 學經歷表(格式自訂) 6. 英文能力測驗證明 7.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語言檢定證明、著作、已發表之論文、獎學金或其他獲獎證明、海外交換生紀錄、其他個人榮譽事蹟證明。無則免附。)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2001)	50%	初試結果於 10 月 30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 (2002)	50%	複試時間：11 月 5 日。 複試地點：清大人社院 A311 室。		
	說明					
備註	相關資訊請參考本所網頁。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5131 轉 34336 或 (03)5714153		e-mail	tai@my.nthu.edu.tw	
	傳真	(03)5714113		網址	http://tl.web.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21		系所班組	科技管理研究所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在職生 1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中文自傳 7. 學經歷表(格式自訂)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得獎紀錄、英文能力測驗證明等)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估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2101)	50%	初試結果於 11 月 2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 (2102)	50%	複試時間：11 月 9 日。 複試地點：台積館 549 室。		
	說明	初試及格者始得參加複試。				
備註	1. 複試名單、時間待初試通過後於本所網頁上公告。 2. 應屆碩士班畢業生之論文著作得提交進行中之學位論文，並附指導教授對論文完成之評估正本。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42249		e-mail	tm@my.nthu.edu.tw	
	傳真	(03)5623770		網址	http://www.tm.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22		系所班組	服務科學研究所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或畢業作品(如非以英文撰寫，請提供英文摘要)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個人資料表 6. 英文能力測驗證明(如：TOEIC 或 TOEFL)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估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2201)	50%	初試結果於 11 月 6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 (2202)	50%	複試時間：11 月 10 日~11 月 17 日(擇一日)。 複試地點：清華大學台積館。		
	說明	1. 初試及格者始得參加複試。 2. 應屆碩士班畢業生之論文著作得提交碩士論文初稿。				
備註	初試結果由本所專函通知，並於本所網頁上公告。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162116		e-mail	office@iss.nthu.edu.tw	
	傳真	(03)5616345		網址	http://www.iss.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23		系所班組	計量財務金融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5. 英文自傳(2 頁以內) 6. 學經歷表(格式自訂) 7.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得獎紀錄、英文能力證明)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2301)	50%	初試結果於 11 月 9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 (2302)	50%	複試時間：11 月 12 日。 複試地點：清華大學台積館。		
	說明	初試及格者始得參加複試。				
備註	複試資訊待初試通過後，於本所網頁上公告。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42422		e-mail	qf@my.nthu.edu.tw	
	傳真	(03)5621823		網址	http://www.qf.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24		系所班組	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 名 在職生 2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研究計畫書(採論文格式撰寫) 5. 自傳 6.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足以證明工作專業及學術表現之文件影本，例如：傑出表現、專題作品、研究報告、發表論文、重要獎勵、專業證照、參加學術活動及修習教育學分相關證明資料等。)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2401)	40%	初試結果於 11 月 6 日公告。		
	複試	口試(2402)	60%	複試時間：11 月 13 日 複試地點：本校南大校區(新竹市南大路 521 號)綜合教學大樓 3 樓 315 室		
	說明	1. 依資料審查成績擇優通知參加口試。通過書面審查參加口試之人數以錄取人數的 4 倍為原則。 2. 初試結果、口試時間及地點由本系專函通知，並公告於本系網頁。				
備註	1. 本系博士畢業門檻，依入學學號年度為準，倘若入學新生時申請「保留入學」一年，則依復學年度之課程架構及畢業審查為準，詳如本系網頁公告。 2. 本系博士班課程以培養教育經營與發展、課程與教學、教學科技及教育理論等方面的學術與實務人才為主。 3. 本系/院提供錄取之全職博士生優渥的研究生獎助學金/獎學金可供申請，鼓勵博士生專心學術發展並研讀學位。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5131 轉 73043		e-mail	shuchin@mx.nthu.edu.tw	
	傳真	(03)5252206		網址	http://delt.site.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25		系所班組	臺灣語言研究與教學研究所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在職生 1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中文自傳 7. 學經歷表(系所網頁下載)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最近五年內學術代表著作，最多三篇，不含碩士論文)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估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2501)	60%	初試結果於 11 月 6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2502)	40%	複試時間：11 月 13 日 複試地點：南大校區推廣教育大樓四樓 9430 教室		
	說明					
備註	1. 依資料審查成績擇優通知參加口試。 2. 複試名單與詳細時間公告於本所網頁。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5131 轉 73601		e-mail	w99002@mail.nd.nthu.edu.tw	
	傳真	(03)5614515		網址	http://git11.web.nthu.edu.tw/bin/home.php	

組別代碼	0226		系所班組	跨院國際博士班學位學程博士班甲組(一般組)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 名 在職生 2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中文及英文自傳(2 頁以內) 7. 學經歷表(系所網頁下載) 8. 英文能力測驗證明(如：TOEFL80 分(含)以上、IELTS6. 5(含)以上、TOEIC750(含)以上，或其他英文能力證明) 9.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估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資料審查(2601)		100%	無		
	說明	本學程為一階段審查，無初複試。				
備註	1. 本學程為清華大學跨院招生班組(相關支援系所及師資，請上網查詢)，全英語授課，本國生與外籍生兼收，並將聘請英國利物浦大學、印度 IIT 馬德拉斯分校，及英美頂尖大學師資開課。入學前應就支援師資選擇指導教授，並以指導教授所屬之學院為該生學籍。 2. 本學程畢業由清華大學授予學生指導教授所屬之學院博士學位(除清華學院及藝術學院外)。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5131 轉 35065		e-mail	yy_lin@mx.nthu.edu.tw	
	傳真	(03)5721429		網址	http://iphd.site.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27		系所班組	跨院國際博士班學位學程博士班乙組(人文組)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中文及英文自傳(各 3 頁以內) 7. 學經歷表(系所網頁下載)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英文或其它外語能力證明，海外工作或學習經歷)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資料審查(2701)		50%	初試結果於 10 月 30 日前公告。		
	口試(2702)		50%	複試時間：11 月 2 日～9 日，擇一日辦理，確定時間另於跨院博網頁公告。 複試地點：校本部第二綜合大樓		
	說明	本學程為一階段審查，無初複試。				
備註	1. 本組為主修漢學或華語文教學之跨領域及跨院系班組，以中文授課為主，本國生與境外生兼收。 2. 本學程畢業由清華大學授予學生指導教授所屬之學院博士學位(除清華學院及藝術學院外)。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5131 轉 35100		e-mail	wkxie@mx.nthu.edu.tw	
	傳真	(03)5722713		網址	http://iphd.site.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28		系所班組	跨院國際博士班學位學程博士班 丙組(教育與公共政策組)		
招生名額	在職生 2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限設籍金門報考，需於報名資格審查資料上傳戶籍謄本(顯示記事欄內容)證明。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中文自傳(2 頁以內) 7. 學經歷表(系所網頁下載)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2801)	50%	初試結果於 10 月 30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2802)	50%	複試時間：11 月 2 日～9 日，擇一日辦理，確定時間另於跨院博網頁公告。 複試地點：金門教育中心(面試方式詳複試通知)		
	說明	初試通過者，始得參加複試。				
備註	1. 本組僅限設籍金門人士報考。 2. 本學程畢業由清華大學授予學生指導教授所屬之學院博士學位(除清華學院及藝術學院外)。 3. 本組學雜費按照跨院國際博士班學位學程標準 33,000 元，學分費每學分 10,000 元。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5131 轉 35065		e-mail	yy_lin@mx.nthu.edu.tw	
	傳真	(03)5722713		網址	http://iphd.site.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29		系所班組	跨院國際博士班學位學程博士班丁組(人工智慧組)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 名 在職生 5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中文自傳(2 頁以內) 7. 學經歷表(系所網頁下載)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資料審查(2901)		100%	無		
	說明	本學程為一階段審查，無初複試。				
備註	本學程畢業由清華大學授予學生指導教授所屬之學院博士學位(除清華學院及藝術學院外)。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5131 轉 35065		e-mail	yy_lin@mx.nthu.edu.tw	
	傳真	(03)5722713		網址	http://iphd.site.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30		系所班組	跨院國際博士班學位學程博士班戊組(科技藝術組)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6. 中文自傳(2 頁以內) 7. 學經歷表(系所網頁下載)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專業報告或作品集等)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u>上傳審查資料說明</u>。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資料審查(3001)		50%	初試結果於 10 月 30 日前公告。		
	口試(3002)		50%	複試時間：11 月 2 日～9 日，擇一日辦理，確定時間另於跨院博網頁公告。 複試地點：校本部第二綜合大樓		
	說明	本學程為一階段審查，無初複試。				
備註	1. 本學程歡迎電機、資工、機械、生命科學、人文社會背景且熱愛科技藝術創作與研發者或是已具科技藝術創作與研究經驗者報考。 2. 本學程畢業由清華大學授予學生指導教授所屬之學院博士學位(除清華學院及藝術學院外)。 3. 本組 110 學年度招生僅限甄試入學，如有缺額，始招收考試生。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5131 轉 35065		e-mail	wkxie@mx.nthu.edu.tw	
	傳真	(03)5721429		網址	http://iphd.site.nthu.edu.tw http://aet.site.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31		系所班組	跨院國際博士班學位學程博士班己組(醫學組)		
招生名額	在職生 2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限大學醫學系畢業之醫學士(務請 10 月 12 日前申請同等學力考生資格審查認定)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發表著作等 2. 若已取得碩士學位，請檢附碩士歷年成績單及碩士論文、著作等。 3.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4.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5. 中文自傳(2 頁以內)、英文自傳(2 頁以內) 6. 學經歷表(系所網頁下載) 7.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獲獎證明、專業認證、專利發明、國內外實習等 線上審查之系所，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資料審查(3101)		100%	無		
	說明	本學程為一階段審查，無初複試。				
備註	1. 本學成歡迎醫師進行跨領域研究，支援師資請參考一般組支援師資。 2. 本學程畢業由清華大學授予學生指導教授所屬之學院博士學位(除清華學院及藝術學院外)。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5131 轉 35065		e-mail	yy_lin@mx.nthu.edu.tw	
	傳真	(03)5721429		網址	http://iphd.site.nthu.edu.tw	

組別代碼	0232		系所班組	跨院國際博士班學位學程博士班 庚組(智慧製造與數位決策組)		
招生名額	在職生 2 名		放榜日期	11 月 20 日	錄取考生可否申請提前入學	可
自訂報名條件	學系限制	--				
	成績條件	--				
指定繳交資料	1. 學士班歷年成績單 2.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3. 碩士論文、著作等 4. 推薦書 2 封(參閱簡章 p. 7-8 說明) 5. 研究計畫書(格式自訂, 3 頁以內) 6. 中文自傳(3 頁以內) 7. 學經歷表(系所網頁下載) 8.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線上審查之系所, 請參閱簡章 p.7-8(四)上傳審查資料說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3201)	50%	初試結果於 10 月 30 日前公告。		
	複試	口試(3202)	50%	複試時間: 11 月 2 日~9 日, 擇一日辦理, 確定時間另於跨院博網頁公告。 複試地點: 校本部工程一館		
	說明	初試通過者, 始得參加複試。				
備註	1. 學程歡迎電機、資工、工工、機械、數據分析、統計、管理等與智慧製造與數位決策領域相關研究或有實務經驗者報考。 2. 各項指定繳交資料(研究計畫書、中文自傳)每份皆勿超過 3 頁。 3. 本學程畢業由清華大學授予學生指導教授所屬之學院博士學位(除清華學院及藝術學院外)。 4. 本組 110 學年度招生僅限甄試入學, 如有缺額, 始招收考試生。					
系所聯絡資訊	電話	(03)5715131 轉 35065		e-mail	yy_lin@mx.nthu.edu.tw	
	傳真	(03)5721429		網址	http://iphd.site.nthu.edu.tw	